

海南的千年金字招牌——野生黄花梨已接近生物绝迹,野生大材更是难有再现之日。全球范围内的野生珍稀林木采伐经济,也已经走到尽头。

继1994年率先全面停止砍伐天然林之后,海南又在2010年前后,启动了前无古人的规模性人工栽培黄花梨大动作。

但是,人工栽培大材之路,非常遥远,非常艰难……

珍木黄花梨之种树

渔猎路已尽 栽培势必然

文图 何以端



海口人民公园著名的几株“花甲岁黄花梨”。

由浅入深,终于砍光

花梨是海南特有树种之一,官方排位居海南五大特类材之首。它的心材坚重油多,数百年不腐,色泽深沉华美,加以黑色髓线斑纹及节疤构成的“鬼脸”,堂皇尊贵,做成的家具及雕刻品,典雅耐看。

相传千年前黄花梨就是贡品,明清间更显赫,当代是世界顶级珍材,世称与黄金等值。

然而,几乎直到昨天为止,人们对黄花梨的需求仍然只能以采集野生资源为唯一手段,终于导致自然资源的最后枯竭。

在经济史上,“采集”归属“渔猎经济”范畴,是原始经济的基本特征,必须以低生产力为前提。动植物资源只有通过养殖或栽培形成可持续再生产,才是文明的较高形态。

回顾一下这条渔猎之路,是如何走到尽头的——

海南孤悬海外,社会发展较为缓慢,其大片腹地,一直是更为野朴的黎族先人居住,外人极难进入。这是黄花梨等珍贵树木得以穿越千年,保留至近古的社会原因。

明清两代海南开发加速,市场陆续开拓,小路不断通入深山黎峒,更多大树倒下。“乾隆劝耕”以后,海南掀起一波空前开发,人口激增,土产珍物的上贡也加速了。黄花梨大树在几百年中持续丧失以至濒危,乾隆皇帝在库藏大增的同时感受资源将尽,就下旨停止征集。

这是历史上第一次,人们知道黄花梨也可能有穷尽时,也是第一次采取保护措施。停征至少消除了官府对黄花梨的刚性需求,但民间贸易依然活跃,保护并未真正落实。

海南省博物馆藏清代关于海南黎人的图志中,有专述采花梨木的一帧,诗云:“楠木花梨出海南,黎人水运熟能谙”,好材“必产深响巉岩之上,瘴毒极恶之乡”,采伐极难,黎人费尽心力,甚至要以命相博,始得一材出山。这说明当时浅山及一般深山的好材,已经罄尽,人们必须穷搜至最险恶难行荒僻处,才能有收获。

至清末,批量大材基本绝迹。晚清国势衰颓,黄花梨价格就不断走下坡路。民初内战,“从前王谢堂前燕”的黄花梨家具,大量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。

1920年代后期汽车上岛,作为致富的直接手段,展开对原始森林的更深一轮砍伐。长丈许、直径1尺的花梨木,市场价格是50元广东毫洋,相当于40元光洋,是所有木材中价格最高的。

比起明清大料,这不过是中小树,但至少是树龄在六七十、通直圆满度高、可以做屋梁的花梨树干。今天听来,以区区一只猪加一条牛换一整根黄花梨梁的价格,简直是白送!

解放后由于特殊的政治氛围,黄花梨家具沦为无人问津的灰姑娘,连收旧家具的都不愿要。改革开放初期,琼西一些荒村里据说还能见到黄花梨木的老棺材,静静躺在屋檐下等待家中老太爷乘鹤西去,没人觉得那是奢侈品。

“神香”即拜神的线香,是海南的传统出口产品,需要加入黄花梨心材粉末,取其特殊香味。直到1980年代前半

期,国家对海南黄花梨心材(只能是小料了)的收购价也不过几毛钱一斤,以做神香出口。日常少见现金的农民,连年遍山采集,使残存野外的中小黄花梨近于灭顶之灾。那时琼西码头上,常常可见待运大陆的花梨,堆得像小山一样。

2009年底,海南省博物馆举办“古韵凝香”海南黄花梨文化特展。其中的王牌珍品,是一根长2.24米,直径45厘米,重650余斤的油梨格材标本,也是当代国内能见到最大的“千年海南黄花梨原木”,产自昌江县王下乡。

这根神木,可以看作是古琼崖满山黄花梨的最后物证。

大名惹大祸,根株尽无遗

1985年,王世襄先生《明式家具珍赏》文献发表,震惊中外。典雅的线条,精坚的榫卯,温润的抚触,在在都是当年睥睨天下大皇朝的文化脉息啊。

人们一夜之间醒悟过来,老旧黄花梨家具咸鱼翻身,迅速成为收藏界新宠。邓公南巡后,中国经济走上快车道,黄花梨价格持续火箭式上涨!

堪叹的是,黄花梨再度暴得大名之日,就启动了它最后消失的倒计时。

当代人口大增,交通空前发达,海南天然林大量消失。政府早就把野生花梨列为二级珍稀、濒危植物,严禁砍伐盗采,同时也设立了大量的天然林保护区和森林公园,只可惜仍然无法保护野生花梨。可以说,全岛野外,已没有一株花梨树能躲过盗伐者的锐利眼睛。

2010年的某个清晨,一名肤色黝黑、体型精干的盗伐者从我的花梨树边小路上山。那山是尖峰岭余脉,国家早就封育。天擦黑,下来了,挑着两个编织袋的收获,里面全是或弯或直、长短粗细不等的杂树根根。如果是柴火,还不抵一顿饭钱,但,这是黄花梨!

“每斤60元,就这么称。”他坐下歇脚,抽口烟,平平淡淡地说,“很好出手。”没问他是算干重还是湿重,总之这天他无疑得到四位数的收入。

这一幕,是野生黄花梨“采集经济”的最后版本。

几乎直到昨天,这位挖山者的形象都是正面的。勤劳致富啊,没有坚强体魄,不勇敢不灵活不耐劳,根本干不了这一行。樵夫猎人垂纶客,素来与世无争自食其力,与“坏人”根本沾不上边。

但是今天变了,他明明白是违法者,性质同盗猎一样。之所以身份大反转,完全因为生产力的快速发展。

野生黄花梨保护的尴尬在于——离开了那个蛇皮袋,或者更准确地说,那个蛇皮袋离开了保护区,就很难确定砍伐是否违法。因为民间栽培、储存的黄花梨,不在少数,这与查获穿山甲、禾雀雀根本不一样。盗伐除非现场人赃并获才会惹麻烦,比起盗猎,违法成本小多了。

野外几乎所有“无主”花梨,都被扫荡一空,当然基本只能是小材微材了。十余年前,只是海口一处路边有周末花梨木集市,那时还有人上一句半句“灰色经济”。几年后已经全岛热络,商店灯火辉煌,证照齐备,成为新兴产业。既然来源难判,自当无罪推定,至少在目前黄花梨产业的“初级阶段”就

是如此,地方政府对这个特色产业着意扶持,也就理所当然。

到21世纪初,盗伐早已不寄望找到像样的原株野花梨树,甚至也不寄望找到原盘的树头,而找那些曾经被伐、被挖过的“残根再生株”了。原来,花梨再生能力极强,余下一截残根也能萌发子株。这段残根由于树龄较高,可以继续增粗并先于其子株而单独形成心材,且常常造型奇特。只要山上还有花梨根毛,就别想盗伐者会放下手中的锄头,这是一网打尽的态势。

尖峰岭下这两个编织袋,宣告了海南野生黄花梨的罗掘俱穷,像样心材永绝。

金牌蒙尘,栽培复兴

在海南,黄花梨生产事实上已经徒有虚名。除了祖宗的遗物,海南批量大材已经绝迹百年,至今再无发现。

商店里本土新料只能是小根小毛,别说旧时50毫洋一根的那种尺寸,就是找一截能做小椽子的都几乎不可能。当代大材都是东南亚、巴西等地的花梨,以“越黄”最著,据说还有印度和非洲的。这些国家的花梨有的稍逊、有的远逊海南花梨,到近代都很少被专门砍伐,最近这20多年才成为主角。

但是,连它们都已价格不菲,同样开始濒危。由于全球热带雨林资源迅速枯竭,这些国家已经陆续颁布了花梨禁伐令。禁令能促使花梨价格进一步上涨,产生更强大的违法诱惑。预料进口花梨不管真假,不久即使不被完全偷伐净尽,其大材也将在市场上基本绝迹。

何止花梨,以“五大特类材”为代表的海南珍稀树种,无一不是生长缓慢、价值高昂的珍品,曾为宝岛增光无数。当代却全部绝产多时,远离日常视野,成为纸上符号,复兴遥遥无期。多么可惜!

全球范围内的野生珍稀林木采伐经济,已经走到尽头。

在这一领域,人类的采伐手段近百年来进步极其迅速,以各种设备武装到牙齿,但经济理念却依旧停留在原始社会,只知向大自然索取掠夺。整条产业链在争先恐后地切割最后的晚餐。有些现代化生产力,常常就是无法脱离野蛮。

由于珍稀林木的生长周期太长(速生快长,便不成珍稀),一旦丧失了辽阔封闭地域的天然保护,只知索取不知培植的渔猎型经济,注定不可持续。

出路何在?毫无疑问只有重新栽培。

在宅旁种一两株黄花梨,是海南城乡很早就有的习惯,不过只是零星栽培。自1990年代以来,“种花梨可致富”变得妇孺皆知,种植者持续增多。后来地方政府大力促进,作为扶贫措施,尤其是2010年东方市开始打造“花梨示范市”,持续免费发放的花梨苗就达到数百万株之多。

这些动作,体现了从政府到民间的一致认知和向往,反映了珍稀树种的规模性“农耕经济”,开始探索。

但是,要种就能种好吗?熟悉情况者心里难免嘀咕:这种广种薄收式的“简易疗法”,很难把花梨种得有多大。

迄今为止(谨慎些说,是我的花梨群

移栽入城、其余自行砍光的2013年底为止吧),种花梨前景都未必明朗,有人甚至进退两难。

盗伐猛于虎,重生劫劫凶

花梨在海南生长几乎没有自然制约因素,唯一的天然敌手——人。

这是个可怕的天敌,他可以“一票否决”。光是盗伐,就可以把一切珍稀树种赶向绝境,不管是野生的还是有主的。

东方市2011年7月29日一场风雨,港务中学校园内18棵30岁花梨树,一夜被盗5株;百米之外某局大院宿舍区,2棵用铁笼子罩着的花梨树也同日被盗。最为戏剧性的,是同年东方市市府大院内一株40年树龄的花梨,居然也遭盗伐,后来据调查是内鬼所为。这几个案例,可是发生在该市“首善之区”的各机关大院。

说到山野“百万花梨”将来的安全性,你懂的。山野广阔,盗伐发现难、阻遏难、取证难、破案难;“天高皇帝远”,报案也没用,绝大多数只能不了了之,因此一直遏制不住。

我种的花梨刚满6岁,就开始被盗,一路长一路偷。不得不聘4名保安日夜看管,七八年来花了几十万保安费。周围还有自己的果园工人,但还是防不胜防。2010年的一夜,是8人团伙武装抢挖,他们毒杀狗群易如反掌,最后每两人抬扛一株,大摇大摆而去,顺带把所有员工的手机收走,省得报警太快。后来,只好每株都由钢筋整体焊护成笼、外面加上带刺铁丝网缠绕,让人力无法抬扛,又增加保安。

另一处,晚几年栽的小花梨,刚达6岁也陆续被“光顾”。只要树还在长,更多的案子必然会继续发生。

如果没有特别强力持久的措施,只要三两个歹徒,就能穿过一千个好人堆,把花梨砍走;辛辛苦苦守护三四十年的也没有用,一个台风之夜就丢了。再过30年、60年,社会再进步再和谐,偷花梨的贼,总是不缺的。

老话说得好:“不怕贼偷,就怕贼惦记”,没有什么东西比花梨更让贼惦记的。价格的疯涨是太强的刺激。树越大,贼越睡不着。贼里头,有心狠手辣的职业歹徒、难以自拔的赌徒或吸毒者,也有道德、法律意识淡薄却具备违法胆子的普通人,后者可能是多数——说实话,这些人哪个社会都不缺,不光海南。只要犯罪成本够低,就会随时出手。

所以结论就很清楚了。等到主人支持不住时,干脆自己砍了卖掉。

一些深爱花梨、又种过花梨的朋友,经历一连串的折损后不得不痛心地摇头说:花梨是“祸害”。

种下花梨,不过是“万里长征第一步”。将来怎么防护?

琼西的千万花梨,十年之后会不会陆续成为市场上成堆的小根小毛?它们固然令树农增加了点收入,但也可能培育出一支空前的盗伐大军,其中包括迅猛增长的惯犯——这个悲观预测,但愿只是杞忧。

只管在河里放流鱼苗,而不打击违法“绝代网”、炸鱼、毒鱼、电鱼,这条河是永不可能有大鱼的。今天的现实是鱼再多,多不过捕鱼的,鱼偶尔还能逃脱,花梨却寸步难移。

钟义老教授对海南黄花梨的“珍贵性、稀有性、濒危性”定义,如果指的是它们太难逃过人类的刀斧而成材,那就十分贴切。

不过,官民先把容易的第一步走了,自属必要。没有第一步,后面就全都无法开展。

真正戏码,在于后续。



废弃朽铁砍伐的汽车和其背后满山欣欣向荣的森林



“初级阶段”的黄花梨植株,带着沉重丑陋的防护装置“苟且度日”。